

贵州省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贵州省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guizh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8月01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财政): GZQT-ZFCG-2025-001

项目名称: 贵州省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

交易项目编号: P520000202500067V

预算金额(元): 1000000.00

最高限价(元): 标包1:200000, 标包2:200000, 标包3:200000, 标包4:200000, 标包5:2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1

标项名称: 贵州省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JDJC-01标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 对贵州省在建、养护高速公路(贵安高速、道武高速、贵阳环高扩容)机电工程开展材料抽检、入网检测及工程质量验证性检测等工作,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各标段根据在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开展检测工作,若新建项目进展滞后无法开展相应检测工作时,则需开展采购人委托的机电养护工程的相关检测工作。

备注:

标项2

标项名称: 贵州省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JDJC-02标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 对贵州省在建、养护高速公路(六安高速、安盘高速、松桃至万山)机



电工程开展材料抽检、入网检测及工程质量验证性检测等工作，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各标段根据在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开展检测工作，若新建项目进展滞后无法开展相应检测工作时，则需开展采购人委托的机电养护工程的相关检测工作。

备注：

标项3

标项名称：贵州省高速公路机电工程管理项目JDJC-03标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对贵州省在建、养护高速公路（纳晴高速、荔河高速、铜仁单环）机电工程开展材料抽检、入网检测及工程质量验证性检测等工作，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各标段根据在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开展检测工作，若新建项目进展滞后无法开展相应检测工作时，则需开展采购人委托的机电养护工程的相关检测工作。



备注：

标项4

标项名称：贵州省高速公路机电工程管理项目JDJC-04标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对贵州省在建、养护高速公路（乌长高速、贵都扩容、榕融高速）机电工程开展材料抽检、入网检测及工程质量验证性检测等工作，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各标段根据在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开展检测工作，若新建项目进展滞后无法开展相应检测工作时，则需开展采购人委托的机电养护工程的相关检测工作。

备注：

标项5

标项名称：贵州省高速公路机电工程管理项目JDJC-05标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对贵州省在建、养护高速公路（纳赫高速、贵平高速、毕节南环）机电

工程开展材料抽检、入网检测及工程质量验证性检测等工作，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各标段根据在建高速公路机电工程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开展检测工作，若新建项目进展滞后无法开展相应检测工作时，则需开展采购人委托的机电养护工程的相关检测工作。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 标包1:三年（2025年度-2028年度，从合同签订之日算起，合同一年一签，在服务期内根据高速公路实际通车时间及采购人要求开展检测工作）， 标包2:三年（2025年度-2028年度，从合同签订之日算起，合同一年一签，在服务期内根据高速公路实际通车时间及采购人要求开展检测工作）， 标包3:三年（2025年度-2028年度，从合同签订之日算起，合同一年一签，在服务期内根据高速公路实际通车时间及采购人要求开展检测工作）， 标包4:三年（2025年度-2028年度，从合同签订之日算起，合同一年一签，在服务期内根据高速公路实际通车时间及采购人要求开展检测工作）， 标包5:三年（2025年度-2028年度，从合同签订之日算起，合同一年一签，在服务期内根据高速公路实际通车时间及采购人要求开展检测工作）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标项1:否

标项2:否

标项3:否

标项4:否

标项5: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1：， 标项2：， 标项3：， 标项4：， 标项5：

3. 申请人的一般资格要求：

标项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具体要求：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承诺）。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标项2: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具体要求：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承诺）。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标项3: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并加盖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体要求: 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应当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承诺)。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要求,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 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标项4: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并加盖公章;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4年1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体要求: 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应当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承诺)。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

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标项5: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2025年1月至今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具体要求：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按采购文件格式提供承诺）。②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1)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2) 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 (3) 拟派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

标项2:

(1)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2）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3）拟派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

标项3:

(1)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2）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3）拟派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

标项4:

(1)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2）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3）拟派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

标项5:

(1)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交通工程专项试验检测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2）拟派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3）拟派技术负责人（1人）：具有工程类高级及以上职称，持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专业：交通工程或机电工程），5年及以上公路工程机电工程试验检测经验。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1日 至 2025年07月21日 ， 每天上午00:00至11:59,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 guizhou. gov. cn/hallweb/>）

方式：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数字证书登录网上交易大厅->文件下载板块(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 guizhou. gov. cn/hallweb/>)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01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 guizhou. gov. cn/>）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01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是否需要提交样品或现场踏勘：

标项1:否 ， 标项2:否 ， 标项3:否 ， 标项4:否 ， 标项5:否

2.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

标项1:

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2:

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3:

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4:

采购人指定地点



标项5: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其他事项: 详见采购文件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贵州交通信息与应急指挥中心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延安西路汇金广场37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 王工

项目联系方式: 0851-8599265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贵州黔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长岭南路178号茅台国际商务中心A栋22层

传真:

项目联系人: 李文静 李华 石林芬

项目联系方式: 1376584245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文静

联系方式: 13765842453

